

股票代码：000620

股票简称：新华联

公告编号：2023-024

##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4日以电话、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4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，实际参会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华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**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议案》；**

经审核，与会监事一致认为：公司目前现状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、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〉若干问题的规定（一）》、《北京破产法庭破产重整案件办理规范（试行）》中规定的向法院提出重整申请及预重整申请的条件，同意公司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及预重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拟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5）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4月18日